



东乌旗党政军警民开展联合党建活动。

3 忠诚履职 构建安全稳定新格局

“人民满意不满意、答应不答应、高兴不高兴”是锡林郭勒盟公安局衡量公安工作的根本标准,全盟公安机关始终把党和人民的利益放在最高位置,自觉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做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一以贯之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入选全国“枫桥式公安派出所”的锡林浩特市哈日朝鲁派出所,积极推行“1名民警+1名辅警+N名专职联勤人员+X名治安积极分子”工作模式,构筑全覆盖、无缝隙治安防控网络;全面开展智慧社区、智慧小区建设,整合数据资源,以大数据支撑“探头站岗、鼠标巡逻”;推行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人民调解、仲裁调解和行业调解、民间调解“4+2”多元化调解工作机制,研发“e调通”APP,搭建网络调解平台,有效调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苏尼特右旗公安局朱日和派出所充分利用本土红色资源优势,组建了全区首支乌兰牧骑式警队,大力开展了“乌兰牧骑+普法教育”“乌兰牧骑+便民服务”进基层、进百姓家系列活动,并先后推出了“集中服务月”“红心毡房”“微警务”“红书包+警察蓝”等服务举措,极大方便了群众。

同时,锡盟公安以边境治理务实举措推进强边固防,完善构建大平安体系建设整体布局,将平安边境创建活动纳入全盟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总体规划。边境旗市、抵边苏木镇建立由党委书记担任组长的边境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党政军警民联合会议、联合堵截、联合演练、联合清边、联合巡逻的防控模式,形成了指挥有力、处置快捷、运转高效的党政军警民“五位一体”边境管控格局。

站在新起点上,锡林郭勒盟公安机关将凝聚起坚如磐石的强大力量,坚决守好祖国的“北大门”,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

4 依法治理 架起服务群众连心桥

近年来,锡林郭勒盟司法局充分发挥能动职能,坚持系统谋划,整体推进,实现了执法、司法、守法、普法各环节全面贯通,法治政府建设不断推进,公共法律服务网络体系实现全覆盖,为建设“平安盟盟”构筑起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在一次检查中,正蓝旗司法局工作人员发现某局对某项目部行政处罚案中存在执法过程录音、录像不具有连续性、完整性等问题。针对此类问题,该局在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中推行“行政执法监督+行政检察监督”联动监督模式,与正蓝旗检察院建立行政执法监督和行政检察监督机制,通过信息共享、联合检查等方式,实现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和政府内部层级监督有效衔接,及时纠正涉企行政执法中的不当行为,倒逼执法办案质效提升。

太仆寺旗司法局找准城市小区治理“小切口”,做好惠民“大民生”工作,在包联小区设立依法治理工作站,积极探索小区依法治理新模式。同时,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建立常态化驻点指导机制,由人民调解、法律援助、公证等业务部门进行点对点、面对面指导,通过月度督查、季度培训等方式,帮助依法治理工作站“查漏补缺、全面提升”。

“必须要提高涉外法律服务水平,结束涉外务工人员被‘割草’的情况。”二连浩特市司法局局长时军坚定地说。日前,该局结合职能职责,联合市工信局及律师代表组成涉外法律服务工作调研组,深入工业园区对多家涉外企业开展实地调研,全面了解涉外企业在境外的运营情况及相关需求,为谋划涉外法律服务提供现实依据,为口岸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新形势下,锡林郭勒盟司法行政系统将砥砺前行,开拓创新,勇担新使命、展现新作为,用激情和智慧续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持续推进法治盟盟建设,为全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推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

1 深耕善治 擦亮诉源治理新名片

调解千家事,温暖万人心。在草原腹地、戈壁荒原、社区村落,锡林郭勒盟两级法院干警身披法袍、背着国徽,充分发挥“小法官”定分止争“大作用”,用脚步丈量土地、用真情服务群众,执着而坚定地走在司法为民的道路上。

“不用打官司就能解决问题,现在的政策真是越来越便民高效了。”在自家门口的巡回审判现场,原告朱某拉着法官的手高兴地说个不停。原来,正镶白旗某村村民孟某雇用朱某改造自建房屋,改造完工后,孟某仅给付朱某部分报酬。多次索要剩余款项无果后,朱某将孟某诉至法院。本着“能调尽调”的原则,正镶白旗人民法院星耀镇人民法庭法官来到双方当事人所在村庄进行调查和调解。在法官的耐心疏导和调解下,朱某足不出户就拿到了被拖欠的报酬。

“感谢法官的调解,事情解决了,我的心结也解开了。”上诉人徐某某激动地说。近期,锡林郭勒盟中级人民法院快审团队法官当庭成功调解了上诉人徐某某与被上诉人某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并在当日送达了民事调解书。

近年来,锡林郭勒盟两级法院积极主动作为,凝聚多元合力、拓宽服务路径,织密筑牢矛盾纠纷前端化解防护网,大量矛盾纠纷化在源头、解在诉前、消在萌芽,切实将“开庭办案”向“参与治理”转变、由“解决纠纷”向“预防纠纷”转变,持续为人民群众提供前置化司法服务,努力将办案效果转变为实实在在的社会治理效果。

2 检护民生 书写公益诉讼新篇章

从线索发现到案件办理,再到案后总结,自治区人民检察院锡林郭勒盟检察院的公益诉讼检察官们认真总结分析草原生态案件的特点,不断探索和完善办案机制,逐步形成了草原保护的锡林郭勒模式。

“这片草原的植被恢复得真不错啊!”在一起督促履行机动车随意碾压草原植被监管职责行政公益诉讼案中,乌拉盖管理区检察院依托“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12345+检察”信息共享平台,利用铁塔视联草原监测平台对被碾压草场前后影像资料进行对比,初步判断被破坏草原的现状及受损程度,及时制止了机动车碾压草原植被违法行为,并对植被恢复情况进行跟踪监测。

金界壕(又称金长城)遗址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由于自然风化和人类活动的影响,保护工作迫在眉睫。“我们要继续拓展乌兰牧骑公益诉讼宣传队的功能,传承他一专多能的优良传统”,苏尼特右旗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韦树飞说道。该院因势而谋、顺势而动,组建了马背文物保护公益诉讼宣传队,聘请文保单位所在草场的农牧民为队员,与乌兰牧骑公益诉讼宣传队一道肩负起保护文物的责任。

下一步,锡林郭勒盟检察院继续立足检察公益诉讼职能,践行好“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以公益诉讼守护万里河山,用使命担当书写检察华章,以法治之力守护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生态环境。

深耕法治热土 护佑北疆安宁

锡林郭勒盟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工作侧记

本报记者●郭惠心

正值盛夏,锡林郭勒大草原碧草如茵,生机勃勃。作为祖国“北大门”、首都“护城河”的锡林郭勒盟,是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的前沿阵地,在维护北疆安全稳定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近年来,锡林郭勒盟政法系统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持续巩固和维护民族团结、社会和谐、边疆稳固的良好局面,不断推动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内蒙古安全稳定新篇章。



巡边护边。